

風 險 因 素

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應考慮下列有關投資於本公司的風險及特別考慮因素，方作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投資決定。出現任何下列事件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該等風險的影響均可能會導致股份的成交價下跌。

與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關的風險

金融市場表現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當地及全球金融市場的表現。香港金融市場直接受到全球金融市場整體經濟或金融狀況的不利變動，如投資者情緒改變、對金融市場的看法及信心、通脹預期、市場波動、成交量波動或資金供應量所影響，以致對我們的證券經紀服務、融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概不保證當地或全球金融市場狀況不會出現突然或重大變動，此等變動非我們所能控制，可能導致市場活動長期放緩，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受惠於深港通推出、中國經濟復甦及市場氣氛看漲，香港證券市場的總成交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3,960億港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7,090億港元，恒生指數於該期間由2017年1月22,001點急升至2017年12月29,919點，該年度最高點為2017年11月的30,200點，而最低點則為2017年1月的21,884點。此後，恒生指數於2018年1月創下33,484點的紀錄高位，但於2018年2月跌至七星期低位29,129點，其後於2018年第一季收報30,093點。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因此，市場波動導致季內證券買賣及金融相關活動減少，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益高度取決於香港證券市場的活躍程度。由於市況不穩及無法預測，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出現波動。儘管我們的總收益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2百萬港元增加26.2百萬港元或86.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6.4百萬港元，我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仍將可能取決於2018年香港證券市場的氣氛。

美國在新領導班子下的近期發展、英國擬退出歐盟的影響以及近期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爭議升溫已令全球經濟的不明朗情況進一步加劇。另外，社會、政治、監管及經濟狀況的變動、監管中國及美國等金融市場發展及投資的法例及政策可能對全球金融市場整體的穩定性造成不利影響，大大減少全球市場流動性，限制市場參與者在若干金融市場經營

風 險 因 素

的能力。任何此等因素均可能壓抑經濟活動。不利或不明朗的經濟及市場狀況可能令投資者信心受到不利影響，繼而導致證券交易及金融相關活動衰落，可能對我們業務活動的收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不利金融或經濟狀況及市場波動亦可能令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價值減少。因此，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可能出現波動，概不保證我們能夠我們於經濟狀況艱難或不穩的時間維持往績，我們的過往溢利水平不應被視為我們日後財務業績的指標。

我們極為依賴BSS執行證券交易指令，BSS、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出錯及／或BSS與開放式網間連接器之間的溝通受阻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BSS準確、及時地執行及處理客戶指示。BSS在高峰期同時處理大量交易。我們與BSS的連接由聯交所認可的供應商提供。BSS可能會受到電腦病毒、網絡攻擊及垃圾郵件攻擊等的干擾，導致數據受損及客戶交易指示執行中斷、延遲或停止，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經營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網絡攻擊亦可能危及已存儲機密資料（如客戶數據或交易記錄）的安全，令我們蒙受損失。倘BSS或開放式網間連接器發生系統故障及／或BSS與開放式網間連接器之間的溝通受阻，則客戶指示必須透過運作復原中心進行，此為我們的後備措施，可能導致客戶指示延遲執行。

我們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倘香港經濟、政治和監管環境嚴重惡化，則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香港經營業務。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極容易受到香港政府政策發展變動的任何進展，以及經濟、社會、政治和法律發展的影響。對投資者信心及風險承受能力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如暴亂或大規模的公民不合作運動及當地整體經濟衰退）均可能導致投資或交易活動減少以致影響我們的業務表現。一旦非我們所能控制的當地經濟、社會及政治環境出現任何變動，可能會導致市場活動長期停滯，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眾多監管規定。不遵守有關規定可能導致我們被處以罰款、我們的業務受到限制，甚至令我們進行部分或全部業務活動所需的牌照遭停牌或吊銷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香港金融服務業受到高度監管。我們受制於不同的法例、規則、規例、守則及指引，包括但不限於《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財政資源規則》、《GEM上市規則》、《聯交所交易規則》及《收購守則》。

風 險 因 素

此外，由於勝利證券（香港）為證券及期貨條例認可的持牌法團，我們必須確保持續遵守所有適用法例、規則、規例、守則及指引，並令證監會、聯交所及／或其他監管機構信納我們仍然屬持牌適當人選。證監會進行現場審查及非現場監察，以確定及監督中介機構的業務操守及遵守相關監管規定的情況，並評估及監察中介機構的財務穩健度。我們可能須不時接受有關監管審查及調查。

倘審查及／或調查結果揭發嚴重行為失當，證監會可能會對我們、我們的負責人員或持牌代表採取紀律行動，或會引致吊銷牌照或停牌、公開或私下譴責或判處罰款。對我們、董事、負責人員或持牌代表採取任何有關紀律行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我們可能不時受法定保密責任所規限，且於該等證監會審查及調查完結前，我們不得披露相關詳情。

我們過往曾錄得若干不合規事項、被處以紀律處分及接受證監會檢查。特別是，證監會於2005年9月、2007年2月、2012年12月及2017年12月或前後所進行的有限度審閱識別出不足之處，需要作出若干糾正措施。證監會於2017年12月進行的有限度審閱中發現勝利證券（香港）在以下方面的內部控制漏洞：(1)保障客戶資產、(2)職責的劃分、(3)戶口結單的資料、(4)第三方營運賬戶、(5)委託賬戶安排、(6)資產管理賬戶、(7)信貸控制、(8)員工進行買賣及(9)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證監會要求勝利證券（香港）就所有有關方面採取糾正措施及加強內部控制程序。

證監會不時對持牌法團的營運進行定期有限度審閱，以促進香港證券行業設置高水平監管標準，並有助證監會有效監督中介機構。概不保證證監會於日後進行審查時不會揭露勝利證券（香港）業務的重大不足之處、不合規事項或內部控制漏洞，或會滿意勝利證券（香港）處理證監會所關注事項的糾正措施。倘證監會認為勝利證券（香港）的內部控制程序不足或無效，或會導致勝利證券（香港）被吊銷牌照或停牌，證監會甚或會對勝利證券（香港）採取紀律行動。有關上述不合規事項、紀律處分及監察行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不合規事項、紀律處分及監察行動」一段。任何過往不合規事項、紀律處分及監察行動重複發生將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日後不會出現針對我們或我們任何的負責人員／持牌代表及／或董事或與管理層有關及／或涉及管理的人士的任何調查。

風 險 因 素

與經紀服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從證券經紀服務的佣金及經紀收入中獲取大量收益。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證券經紀服務的佣金及費用收入分別為20.2百萬港元及35.4百萬港元，分別佔相應期間總收益的66.7%及62.7%。雖然我們的策略為繼續拓展業務並使服務組合元化，但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預期將繼續為我們的主要收益來源。

佣金及經紀收入主要視乎通過我們的交易系統（包括我們的在線交易平台）的成交量。與其他經紀及金融服務公司類似的是，投資者在股票市場的整體成交量可能繼續受投資者情緒改變，對金融市場的看法及信心、通脹預期、市場狀況、政治狀況、自然災害、暴動及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等因素的影響。

我們的客戶透過交易系統進行交易的成交量波動會令佣金及經紀收入減少，概不保證我們能夠保持或提升與客戶的關係，而他們可能隨時終止與我們的關係。倘我們的客戶沒有繼續使用，或如果任何客戶大幅減少使用我們的服務，則我們的溢利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現正恢復進行期貨經紀業務作為業務策略的一部分。與我們的證券經紀服務類似，來自期貨經紀業務的佣金及費用預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通過我們交易系統進行的交易量。投資者於期貨市場的有關交易量亦可能持續受到與股市類似的因素所影響。因此，倘期貨經紀業務客戶通過我們交易系統進行的交易量出現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經紀佣金及費用收入，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處理交易時出現的交易錯誤、系統失靈或網絡攻擊的風險

於提供證券經紀服務過程中，我們倚賴處理及監察較大量交易的能力，而該能力涉及複雜的操作程序，需要交易系統表現穩定。無法保證我們不會出現錯誤處理客戶指示，包括但不限於不正確輸入證券名稱、交易數量或不正確買／賣指令或不正確輸入客戶指示或客戶賬戶號碼等任何交易錯誤。我們因持牌僱員或自僱客戶主任所作上述交易的任何錯誤而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未能由負責人承擔賠償，我們可能須承擔該等交易錯誤造成的損失。因此，倘未能有效避免或控制交易錯誤或所採取的修正措施不能覆蓋所招致的損失，我們的財務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系統若無法配合交易數量的不斷增加亦可能限制我們的業務擴張機遇。我們須持續升級系統以支持我們的運營及增長並應對監管及市場的變化，而這可能耗資巨大。我們亦可能須大量投資於系統及員工培訓，確保交易不會違反適用法例、規則、規例、守則及指引。

我們的營運依賴電腦系統及網絡中機密及其他資料的安全處理、存儲及傳輸，且我們易遭受非法入侵（如網絡攻擊）、電腦病毒或其他惡意程式及可能導致安全漏洞的其他事件。無法保證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足以阻止各類非法入侵（如網絡攻擊）、電腦病毒或其他惡意程式及可能擾亂我們的電腦系統及操作系統的其他事件。該等一項或多項事件的發生可能危及透過我們的電腦系統及網絡所處理、存儲及傳輸資料的保密性，甚至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從而可能導致聲譽受損、與客戶及相關人士發生爭議及財務損失。

我們的交易、財務、會計、數據處理或其他操作系統及設施亦可能因非我們所能控制的事件（例如人為錯誤、自然災害、停電、電腦病毒、網絡攻擊、垃圾郵件攻擊、非法入侵及數據丟失或洩露）而無法正常運作或無法使用。我們亦面臨任何外部經紀或我們用以協助證券交易的其他金融中介出現運行故障或終止所帶來的風險。倘我們聘用的外部經紀或其他金融中介出現任何運行故障或終止，可能會對我們進行交易、服務客戶及管理風險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以致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有限數目的外部經紀以持續向客戶提供途徑進行海外證券交易。有關外部經紀的佣金及批量折扣來自有限數目的高交易量即日買賣客戶。倘我們現有的外部經紀停止與我們合作或進行海外證券交易的客戶停止有關交易，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有限數目的外部經紀向客戶提供海外證券交易平台。我們來自該等外部經紀提供的服務產生的佣金及批量折扣分別佔我們2016年及2017年經紀服務收益18.5%及21.5%。於往績記錄期間，高交易量即日買賣客戶所進行的海外證券交易佔來自外部經紀的佣金及批量折扣76.5%及85.5%。

倘外部經紀不遵守我們與彼等的所訂立合約的條款或任何監管規定，彼等可能無法及時處理或完全無法處理我們客戶的指示。倘我們現有的外部經紀並無履行其責任，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物色到其他合適公司代替。我們可能無法持續及／或以相同收費水平供客戶使

風 險 因 素

用外部證券交易平台。或我們的客戶可能停止通過我們進行海外證券交易。倘發生上述任何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業績及經營或會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客戶或交易對手拖欠向我們付款，我們可能面臨重大風險

我們的部分業務承受客戶或交易對手或會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的風險。倘客戶或交易對手出現任何重大的未能付款或不履約事件，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於提供證券經紀服務的過程中，客戶須於T+2內結清其證券交易。倘客戶並無充足現金完成有關交易，我們須代客戶向中央結算系統結清有關交易。因此，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於買賣海外證券的過程中，我們將客戶款項存於外部經紀。倘外部經紀拖欠向我們付款，我們須向客戶結清有關款項。倘我們目前的流動資金來源不足以償還交易應付款項，我們可能尋求出售額外股票或債務證券或獲取信貸融通，而其可能會攤薄股東權益。此外，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將獲得金額或條款屬可接受的外部借款，甚或完全無法獲得。我們的業務、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融資服務可能受到抵押品市值下跌、抵押品暫停交易、抵押品貸款比率改變、抵押品集中度增加或客戶拖欠付款的重大不利影響

就我們的融資服務而言，我們提供保證金融資以購買在聯交所上市的證券，並提供短期融資服務以認購首次公開發售的股份。我們亦從客戶產生利息收入。融資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分別佔2016年及2017年的總收益18.8%及12.9%。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已向客戶提供的未清繳保證金貸款為96.2百萬港元。

向客戶提供的保證金貸款金額必須維持在客戶抵押品的貸款與估值比率之內。倘發生客戶的抵押物價格有不利變動、抵押品暫停交易、或抵押品集中度增加，我們或會向客戶發出保證金追加通知，要求客戶存入更多資金、出售抵押品或抵押更多抵押品以補充其保證金賬戶的價值。

倘客戶未達成保證金追加通知，我們有權出售抵押品，並將出售所得款項用於償還未償還餘額，並將其出售所得款項用於償還保證金貸款。概不保證抵押品的價值以及出售抵押品所產生的收益足以支付所有未償還餘額，或能在發生抵押品暫停交易及發出保證金追

風 險 因 素

加通知的情況下及時出售抵押品。倘我們未能收回客戶的欠款，便會蒙受損失。如我們的客戶未能填補欠款，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就作為業務策略一部分將予恢復進行的期貨經紀業務而言，期貨交易所列明買賣每份期貨合約所需的最低保證金，而本集團客戶須時刻維持由期貨交易所釐定且可能不時更改的最低保證金。倘客戶未能達成保證金追加通知，本集團將對相關期貨合約進行平倉。倘於期貨合約平倉後客戶賬戶仍有任何尚未支付的未清結餘，本集團可能蒙受損失。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與若干持牌銀行訂立融資協議以便進行保證金融資服務。倘我們的貸款人更改若干抵押品的貸款比率，調整可接受抵押品的範圍或拒絕我們的抵押品轉按，則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向客戶提供保證金融資，甚或完全不能提供保證金融資，這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利息收入及開支或會受到利率波動的不利影響

我們自融資服務獲取利息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參考(其中包括)現行市場利率(即香港最優惠利率)釐定我們所收取的利率。利息收入與當前市場利率直接掛鉤，且利率上升期間，我們自融資分部客戶獲得的利息收入將增加。無法保證香港最優惠利率不會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而出現大幅變動，因此我們的利息收入或會不時波動。倘資金來源出現變動或我們貸款人收取的利率(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較香港最優惠利率大幅上升，我們的利息開支可能增加，利息收入回報則可能減少，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管理的投資表現欠佳或客戶收回資產，我們的資產管理費或會減少

年度資產管理費主要按我們所管理資產的金額計算，而表現費則按管理資產的資產淨值增長百分比計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2016年及2017年的資產管理收益分別為0.7百萬港元及2.2百萬港元。倘管理資產因我們的資產管理服務表現欠佳而減少或客戶收回其資產，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已向若干客戶保證管理資產的表現，表現不佳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若干客戶就其委託賬戶提供「損失保障」。根據資產管理協議，我們保證，「損失保障」賬戶應獲得與初始投資額相同的贖回款項。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已向兩名客戶提供「損失保障」，初始投資額各為6.5百萬港元，預期協議將分別於2018年8月18日及2018年10月31日到期。有關委託賬戶「損失保障」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iii)資產管理服務」及「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之主要項目的描述及比較—其他經營開支」各段。

倘「損失保障」賬戶的投資組合價值進一步下跌，我們或必須就客戶擔保合約的損失作出額外撥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申請人作為我們資產管理服務的客戶來源，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持續暫停可能對我們日後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十分依賴屬於香港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申請人的客戶。此外，我們的大部分資產管理客戶均為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申請人根據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符合特定準則並具有財務途徑在香港投資的申請人可於連續居港及保持資本承擔七年後按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規定申請成為永久性居民。無法保證我們的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申請人客戶將在七年規定期間屆滿後將資產存置於我們的戶口或繼續通過我們進行交易；根據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規則，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申請人可將其資本承擔自一間資產管理公司轉移至另一間資產管理公司。

此外，於2015年1月14日，香港政府宣佈暫停接受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申請，自2015年1月15日起生效，惟作為過渡措施，香港政府再宣佈，如申請人符合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其他資格準則，於緊接暫停接受日期前六個月內提出申請且於有關投資不少於10百萬港元，此類於投資後六個月內作出的申請將獲接納。倘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暫停持續，並無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申請人就我們的服務作出新委聘，則我們未必能擴展我們的客戶群。此外，由於我們現有的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申請人客戶於履行其七年承諾及獲得永久居留權不再受資本承擔所限後，可能會取回其存於我們的資產或不再通過我們進行交易。

在香港政府仍然接受於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新申請期間，我們無法保證可按與往績記錄期類似水平獲得新委聘，亦無法保證可成功完成所獲得的委聘。此外，來自其他證券公司、銀行、保險公司及其他競爭對手之間競爭日益加劇，可能妨礙我們維持或擴大客戶

風 險 因 素

群。倘我們未能獲得新的客戶委聘，則我們未必可受惠於規模經濟及資本需求較大的投資策略等潛在優勢，我們或須降低佣金率以吸引新客戶，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配售服務需求面臨各種風險，過往配售佣金金額及費率不應予以依賴作為未來表現的指標

我們於2017年開始提供債務證券配售服務，而2017年我們的配售佣金佔總收益8.4%。有關配售服務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i)證券經紀服務—(b)配售服務」及「財務資料—近期發展及重大不利變動」各段。

我們的配售服務根據個別配售協議的條款按竭盡所能基準進行。倘證券不獲認購，或市況波動，集資活動因而未必可全數完成甚或取消。這將令我們的佣金減少，甚至根本沒有佣金。

此外，我們的配售佣金與我們所涉及的集資活動數量及／或發行人客戶擬籌集的金額有直接關係。董事認為，此方面受外來因素影響，是我們所無法控制，例如市場上配售交易的數量及規模以及現行金融市場環境。無法保證我們的配售業務表現不受該等外來因素的不利影響。

再者，無法保證我們的現有發行人客戶會向我們提供新的配售機會，或我們能獲得新的發行人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配售佣金收入來自兩間與我們沒有長期業務承諾的上市發行人客戶。我們與該等發行人客戶的關係屬非獨家性質，並以公平方式維持。基於業務性質，無法保證我們能獲得新的發行人客戶。倘我們未能開發新的配售機會，這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不利市況或未能預測市場表現，我們或會出現虧損或無法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投資物業落實預期回報

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的價值受市場波動影響，故該等投資的盈利能力通常與香港、中國及海外證券市場及經濟的表現相關。無法保證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投資物業的價值將於未來增加。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金融資產的價值是以市價計值。倘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低於其市值，我們將確認未變現虧損，這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確認該等未變現虧損，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2017年我們就屬資本性質的投資物業錄得非經常性重估收益4.5百萬港元。投資物業的價值可予變動。倘我們日後就投資物業錄得重估虧損，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投資物業的價值主要取決於按管理層的酌情決定及假設而作出的投資決策和判斷。倘我們未能正確評估投資產品或我們對市場的預測與市況的實際變動並不相符，我們可能會遭受重大虧損。該等重大虧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與自僱客戶主任的安排，倘我們有大批現有自僱客戶主任停止與我們合作，我們的財務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證券經紀服務收益為往績記錄期間的最大收入來源，2016年及2017年的各有關收益總額分別為23.8百萬港元及46.9百萬港元。我們向自僱客戶主任支付1.5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的經紀佣金，分別佔往績記錄期間佣金開支總額的39.8%及21.8%。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有25名及31名客戶主任。倘我們未能維持與自僱客戶主任的安排，或倘大批現有自僱客戶主任停止與我們合作，則我們的財務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我們與這些自僱客戶主任的合作，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i)證券經紀服務—(a)經紀服務」一段。

我們無法保證將能維持或改善與該等客戶的關係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從五大客戶分別產生總收益的24.5%及24.5%。該等主要客戶乃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的聯繫人士以及與彼等概無關連。與該等主要客戶的業務能否持續將取決於我們與該等主要客戶維持良好業務關係的能力。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夠維持或改善與該等客戶的關係，而彼等可能隨時會終止各自與我們的關係。倘若任何該等主要客戶不繼續使用，或大幅減少使用本集團的服務，則本集團的盈利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內部控制或未能保護我們完全免受所經營業務的固有風險

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需要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隨著業務及監管環境的變動而進行持續監控及更新。我們依賴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以準確及時記錄、處理、總結及匯報財務及其他數據，識別任何匯報錯誤及相關法律、規則、規例、守則及指引的不合規情況。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的任何缺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及不利影響。概不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為足夠或有效。未能及時查找及處理任何內部控制事項及缺陷可能導致我們及／或我們的僱員遭受調查及／或紀律處分。儘管我們設有內部控制政策，概不保證內部控制政策可適當實施或充分或有效應對不斷改變的營商環境。

有關我們各業務分部的現有內部控制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一段。

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難以預測

我們的收益主要按逐項交易產生。此外，我們的收益亦視乎交易規模及所提供的服務範圍。鑑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收益及盈利能力均難以預測。因此，未來的財務業績會有波動，這視乎我們能否成功訂立新交易。無法保證我們將能獲得與於往績記錄期間相似水平的交易量，以及由於每項交易的市場狀況及環境不同，無法保證我們獲得的交易都可以完成。

由於不利市況或未能預測目標投資的表現，我們或會出現虧損或無法從自營交易活動落實預期回報

我們計劃透過自營交易為自身從事債務及股本證券交易。我們亦計劃將[編纂][編纂]的[編纂]或[編纂]用於發展自營交易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有進行任何自營交易業務。我們會積極尋求適當的投資機會，預期這將增加該分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

我們的自營交易活動將受市場波動影響，故該等投資的盈利能力通常將與香港、中國及海外證券市場的表現相關。我們無法保證自營交易業務將可於未來盈利。此外，我們金融資產的價值是以市價計值。倘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低於其市值，我們將確認未變現虧損，這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確認該等未變現虧損，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自營交易活動的表現主要取決於按管理層的酌情決定及假設而作出的投資決策和判斷。有關管治我們自營交易活動政策及程序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的「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與融資業務有關的風險管理」一段。就投資金融產品而言，倘我們未能正確評估投資產品或我們對市場的預測與市況的實際變動並不相符，自營交易未必會實現預期的投資回報，甚至會可能會遭受重大虧損。該等虧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債務水平可能會對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限制我們的發展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債務總額分別為57.0百萬港元及47.5百萬港元。該等金額指我們自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分別為196.5百萬港元及190.0百萬港元的可用銀行融通中支取的金額。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債務」一段。倘我們無法及時償還債務，我們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業務經營會受到不利影響。即使我們能夠履行償債責任，我們的債務水平會在許多方面對我們造成不利影響，該等影響包括：

- 限制我們日後為營運資金、戰略投資、債務償還需求或其他事宜取得任何融資的能力；
- 限制我們業務計劃或對業務變動進行回應的靈活性；
- 使我們在擁有較低債務水平的競爭者面前處於不利的競爭地位；
- 增加我們的融資成本；
- 令我們更易受到業務下滑或整體經濟不景氣的影響，使我們遭受不得不按較高利率為債務再融資的風險；或
- 導致我們須動用相當大部分的現金支付債務本金及利息，而無法將該等資金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等其他目的。

我們或因牽涉重大法律訴訟或索償面臨重大責任

我們面臨業務上的重大法律風險，而在訴訟和監管程序中針對持牌法團的索償數量和金額可能會很高。該等風險包括在證券或其他法律項下就證券或其他交易作出的嚴重虛假或誤導性陳述的潛在責任、在企業交易中向客戶提供建議的潛在責任以及就交易安排的條

風 險 因 素

款及條件可能存在的爭議。我們亦可能因指稱疏忽的行為、違反受信責任或違約而遭索償。該等風險通常難以評估或量化，而風險的存在和程度通常在很長時期內仍不為人所知。我們可能因日常業務招致法律訴訟。

針對我們的訴訟可招致和解、禁制令、罰款、懲罰或其他對我們不利的結果，因而可能使我們的聲譽受損。即使我們對該等訴訟成功抗辯，對該等事宜的抗辯亦可能令我們須支付巨額費用。在市況衰退時，法律索償的數目以及訴訟和監管程序所申索的損害賠償金額可能增加。針對我們的重大裁決、仲裁裁決或監管行動，或於法律程序中針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人員作出不利判決而致使營運中斷，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取得、維持或重續業務運營所需的牌照及許可證，我們的運營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持續運營取決於是否能獲得及維持監管機構必要的批文、牌照及許可證。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香港證券業務的監管與監督」一段。我們須遵守監管機構訂明的相關監管規定及發牌條件，如有關我們負責人員及持牌代表的「合適人選」規定、財務資源規定、風險管理、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企業架構及合規運營。我們的合規義務將受到監督，尤其是在申請開展新業務或提供新服務的批文、牌照或許可證時。倘我們未能持續遵守有關規定，則可能面臨監管機構的處罰、強加額外發牌條件或（在極端情況下）被取消經營現有業務的資格或我們的資格於原有期限屆滿後不獲監管機構重續的風險。

就我們擬開展的任何新業務或擬開發的新產品而言，由於我們未必具備遵守相關規定所需的資格或資源，因此無法保證我們能於推出該等新業務或產品前獲得相關批文、牌照或許可證。因此，我們未必可按照計劃開展新業務，亦可能於該等業務中落後於競爭對手，甚或失去現有客戶。

未能妥善識別及解決利益衝突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我們的業務範圍和客戶群的擴大，解決潛在利益衝突的能力愈發重要，包括在我們業務中合法存在兩項或以上利益，而利益間存在競爭或衝突的情況。我們可能面臨(i)我們的各個業務單元；(ii)客戶與我們；(iii)我們的各名客戶；(iv)僱員或自僱客戶主任與我

風 險 因 素

們；或(v)客戶與僱員或自僱客戶主任之間的利益衝突。有關利益衝突內部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利益衝突」一段。

鑒於適當識別和處理潛在利益衝突的複雜性及困難程度，我們用來識別和解決利益衝突的內部控制程序可能不夠充分。我們未能管理利益衝突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削弱客戶對我們的信心。此外，潛在或可見的利益衝突亦可能會引起訴訟或監管行動。倘發生上述任何事項，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成功開展未來計劃

我們的未來業務計劃乃根據董事現時的意向而制定。該等業務計劃及意向乃基於出現若干未來事宜的假設而制定，該等事宜可能或未必會實現，而實際情況可能大為不同。此外，我們未來業務計劃可能被其他不受我們控制的因素所阻，例如金融服務業內及來自證券經紀的競爭。因此，概不保證我們任何未來業務計劃將會實現，亦不保證該等計劃可於指定時間內促成訂立或履行任何協議，或我們的目標將會全部或部分達成。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一段。

此外，我們的未來計劃涉及擴展我們的融資、資產管理業務、進軍企業融資顧問業務及恢復進行期貨經紀業務，落實上述舉措將會增加成本及開支。倘我們無法自未來計劃提高收益，則我們的財務表現或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難以有效發現董事、持牌僱員、自僱客戶主任、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違法或不當活動（包括欺詐及洗錢）

我們面臨董事、持牌僱員、自僱客戶主任、代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從事欺詐、違法行為或不當行為的風險。該等不當行為包括訂立非法交易、不當使用或洩露內幕資料、建議進行不適合客戶的交易、從事欺詐活動或從事不當或非法活動或進行有損我們或客戶的過度交易。無法保證董事、持牌僱員、自僱客戶主任、代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未來不會進行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且該等事項或會導致我們面臨監管制裁及使我們財務及聲譽受損。我們為彌補損失展開及參與針對該等人士的任何法律訴訟亦可能需要產生成本。

風 險 因 素

我們須遵守香港打擊洗錢所適用的法例、規則、規例、守則及指引，例如證監會所頒佈於2012年7月開始生效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指引》。該等法例、規則、規例、守則及指引要求我們（其中包括）對客戶進行盡職調查及向相關監管機構匯報可疑交易。我們的政策和程序未必能偵測和防範董事、持牌僱員、自僱客戶主任、代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利用我們的業務進行洗錢活動及其他非法或不當活動、欺詐或其他失當行為。我們專用於監控監管合規的內部控制程序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識別所有不合規事件或可疑交易。倘我們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識別該等不當行為或不正當活動，我們或會面臨監管制裁或執法行動，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執行董事、負責人員、主要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不懈努力，任何上述人士離職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帶來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日後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將依賴執行董事、負責人員及高級管理層團隊（尤其是高女士及趙先生）的不懈努力。概不能保證該等主要行政人員或員工不會自願終止與我們的僱傭關係。我們任何一名主要行政人員、負責人員或員工的離職可能不利於我們的業務取得持續成功。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亦將視乎我們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以管理現有業務，以及我們未來增長的能力而定。我們未必能成功吸引、吸納及挽留所需要員工，此可能會對我們有效擴充其業務的能力構成負面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三名負責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發牌規定，我們必須一直就每項受規管活動設有至少兩名負責人員。倘任何兩名負責人員同時離職，我們將違反相關發牌規定。這可能導致牌照遭停牌，令我們的業務經營實際暫停。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實行推出新服務

金融市場持續演變，我們須相應地不斷拓展業務、創新服務以及調整業務策略。推出新業務計劃通常會促使我們推出新服務或與非傳統客戶或交易對手的個人或實體進行交易。如我們未能有效推出新服務以擴大客戶群或交易對手，則可能發生經營開支增加而同時收益並未相應增加甚或減少的情況，導致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此外，該等業務活動使我們面臨新的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交易對手風險），或當與經驗不足的交易對手及投資者進行交易，或於新市場進行交易時致使我們遭受更多監管審查及更大的信貸風險、營運風險及市場風險。如我們未能實行足夠的管理措施來管理有關風險，可能會令我們、董事、負責人員或持牌代表遭受紀律行動，以致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

持牌法團必須維持高水平流動資金

根據財政資源規則，持牌法團須一直維持不低於規定水平的流動資本。勝利證券有限公司須維持的規定流動資本為3.0百萬港元或下列各項總和的5%（以較高者為準）：(a)其經調整負債（定義見財政資源規則）；(b)就其代客戶持有的未平倉期貨合約及未平倉期權合約的初始保證金要求總額；及(c)就其代客戶持有的未平倉期貨合約及未平倉期權合約須存入的保證金款項總額，以該等合約毋須作出初始保證金要求付款的情況為限。我們必須一直維持高水平流動資金以符合財政資源規則。倘若未能達到上述要求，則可能會導致證監會對我們採取適當行動，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及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未能遵守財政資源規則的規定的情況。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與其他金融機構競爭，該等公司與我們競逐相同的客戶群

於2017年12月31日，於香港交易所登記的聯交所交易權持有人有669名，包括622名開業聯交所參與者、32名非開業聯交所參與者及15名非聯交所參與者。我們競爭所在的行業的競爭對手是具有全球網絡及擁有香港地方據點的銀行及投資銀行等大型跨國金融機構，而我們面對的當地競爭，包括知名中型及歷史悠久的金融服務公司以及提供類似我們一系列服務的其他小型金融服務公司。由於彼等的財務資源可能遠較我們豐富，我們未必能夠有效及成功與競爭對手競爭。倘我們無法與彼等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稅務法律及法規的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於香港開展業務經營，根據現行香港稅務法例及規例，我們須就溢利繳納香港稅項。除香港外，由於我們買賣或投資於其他司法權區（如美國或中國）發行的金融產品，我們亦可能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稅項。我們無法保證現行稅務法例及規例將不會於未來被修訂或修改。該等稅務法例及規例的任何修訂或修改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日後發生不可抗力事件、恐怖主義行為或爆發傳染病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日後發生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爆發禽流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豬流感或伊波拉病毒等流行病及傳染病，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香港過去幾年經歷了颱風及水浸等自然災害。日後香港發生的任何嚴重自然災害均可能對其經濟乃至我們的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日後發生自然災害或爆發流行病及傳染病，或香港、中國或美國或其他國家應對該等災害或疾病所採取的措施將不會嚴重影響我們或客戶的營運，否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戰爭及恐怖主義均可能有損或干擾我們或我們的僱員、設施、證券市場或客戶，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潛在的戰爭或恐怖襲擊亦可能招致不確定因素，對我們的業務造成目前無法預計的損害。

與[編纂]及股份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我們具有重大影響力，其利益未必與本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控股股東將繼續透過控制董事會的組成、釐定派付股息的時間及金額、批准重大公司交易（包括併購）、審批我們的年度預算及採取或須股東批准的其他行動，而擁有對我們的管理、政策及業務施加控制影響的能力。

此外，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一定與本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雖然我們已實施內部控制措施，但倘出現利益衝突，無法保證控股股東將按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或任何利益衝突將以有利於我們的方式解決。有時，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無法保證控股股東將一直採取有利於其他股東的行動。

風 險 因 素

[編纂]後於公開市場大舉拋售股份或預期大舉拋售股份可能對股份的現行市價造成不利影響

由控股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須受GEM上市規則項下若干禁售期及以我們及／或[編纂]為受益人的進一步承諾的規限。概不保證控股股東（其利益可能不同於其他股東的利益）於禁售期屆滿後不會出售其股份。股份在公開市場大舉拋售（或預期該等拋售情況可能出現）可能對股份的現行市價造成不利影響。控股股東或會採取 閣下可能不同意或不符合我們或公眾股東最佳利益的行動。

於[編纂]完成後，控股股東將擁有已發行股份的[編纂]。因此控股股東將對我們的經營及業務策略擁有重大影響力，且可能有能力要求我們按照彼等本身的意願展開公司行動。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一直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一致。倘任何控股股東的利益與其他股東的利益相衝突，或倘任何控股股東選擇促使我們的業務尋求與其他股東利益相衝突的策略目標，本公司或該等其他股東可能會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股份在GEM的流通性可能有限且[編纂]或會波動，可能對於[編纂]時購買我們股份的投資者造成重大虧損

[編纂]完成前，我們的股份尚未於公開市場買賣。[編纂]未必是股份日後在GEM買賣的價格指標。[編纂]乃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釐定，或會於[編纂]後與我們股份的市價不同。概不保證[編纂]後股份會形成交投活躍且流通的公開買賣市場，或倘形成該市場，亦無法保證該市場可於[編纂]後維持任何一段時間。我們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可能因（其中包括）以下因素而大幅且急劇波動，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

- 我們的經營業績變化；
- 證券分析師對我們財務表現的分析出現變動；
- 我們宣佈重大收購、出售、戰略聯盟或合營企業；
- 主要人員加盟或離職；

風 險 因 素

- 我們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波動；
- 我們牽涉訴訟；
- GEM的發展；
- 香港整體經濟及股市狀況。

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導致股份市價及／或成交量大幅波動。概不保證不會出現該等變動。

我們的未來增長可能需要額外資金，而額外的股本集資活動可能會攤薄股東權益

我們日後可能獲得通過收購擴充我們業務的機會。在該等情形下，可能有必要於[編纂]後增發證券，以籌集所需資金把握該等發展機遇。倘額外資金乃通過將來於[編纂]後向新增及／或現有股東發行新股本證券而籌集，該等新股份的定價可能會較當時市價有所折讓。倘現有股東未獲機會參與，則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將不可避免地遭受攤薄。此外，倘我們未能動用額外資金產生預期盈利，則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對股份的市價造成壓力。即使通過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任何額外債務融資可能不僅會令利息開支增加以及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亦可能包括有關股息、日後集資活動以及其他財務及營運事宜的限制性契諾。

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

宣派任何股息的任何決定均須由董事會建議並經股東批准。派付任何股息的任何決定均須考慮經營及盈利、資本規定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開支及日後發展要求、股東利益以及可能於屆時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作出。未於任何特定年度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可予保留，並於後續年度可供分派。倘溢利作為股息分派，則該溢利部分將不可重新投資於我們的營運中。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我們日後是否宣派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風 險 因 素

與本文件及其他來源中所作聲明有關的風險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統計數字及事實均摘錄自多個官方政府資料來源及刊物或其他資料來源，且未經獨立核實

本文件載有摘錄自官方政府資料來源及刊物或其他資料來源的若干統計數字及事實。儘管我們相信依賴有關統計數字及事實屬審慎之舉，惟無法保證該等統計數字及事實並不存在誤差或錯誤。來自該等資料來源的統計數字及事實未經我們、董事、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聯屬人士、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獨立核實，且概不對該等統計數字及事實的準確性及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由於收集方式可能存在瑕疵或無效，或已公佈的資料與市場慣例存在差異及其他問題，本文件所提述或載列的來自官方政府刊物的統計數字可能並不準確，或可能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編撰的統計數字進行對比，因此不應加以依賴。此外，無法保證其陳述或編撰的依據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地方的有關統計數字及事實相同。在各種情況下，投資者均應考慮彼等對有關統計數字或事實的信賴程度或重視程度。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計」、「相信」、「會」、「預期」、「估計」、「擬」、「或會」、「計劃」、「尋求」、「應當」、「將會」、「可能會」等前瞻性術語或類似詞語。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對我們發展策略的討論及對日後經營、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股份投資者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任何或全部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有誤。有關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節所述者，其中多項並非我們所能控制。鑒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因素，於本文件載列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作我們會實現計劃或目標的聲明，投資者不應過度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無論是否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我們均無任何責任公開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或發佈其任何修改。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

風 險 因 素

我們強烈提醒 閣下切勿依賴任何報章文章、媒體報導及／或研究分析報告所載有關我們、本行業或[編纂]的資料

可能存在有關我們、本行業或[編纂]的報章文章、媒體報導及／或研究分析報告，該等內容可能包括本文件內未出現的有關我們的若干財務資料、財務預測及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於報章、媒體或研究分析報告披露任何有關資料。我們概不就任何該等報章文章、媒體報導或研究分析報告，或任何有關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或可靠性承擔任何責任。刊登於本文件以外的刊物中的任何有關資料如有與本文件中所載資料不符或衝突，我們概不負責。因此，有意投資者不應依賴任何有關資料。於作出是否購買我們股份的決定時， 閣下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